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2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中共和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确保单位正常运转，足额保障在职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按时发放，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社保各项缴费、住房公积金及时缴纳。保障退休人员退休费、医疗补助、奖励金、南疆支教干部生活补助、工作队生活补助等按时发放。	1246.7	1246.7	0
	运转保障	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，保障办公费、差旅费、水电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等经费支出。	208	208	0
	巡察工作经费	对全县40个党组织开展第三轮常规巡察；配合县党委、纪委监委、组织部等相关部门抓好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；做好巡察工作督促指导，深化政治巡察。	20	20	0
年度总体目标	1、保障我单位95个人员工资、社保、住房公积金支出，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，9辆公务用车正常运转。 2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，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，取得反腐败斗争决定性胜利的基本前提，根本保证和现实需要。执纪审查调查是纪检监察系统的主责主业，更是管党治党的重要手段，在反腐败工作不可替代的作用。面对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要求，迫切需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大执纪审查力度。 3、对全县40个党组织开展第三轮常规巡察，实现巡查巡视全覆盖；加强对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，深化政治巡察，为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提供有力保障。				
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年度绩效指标	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履职人员经费保障人数	≥95人
			数量指标	退休人员数量	=23人
			数量指标	巡查办案人员数量	≥90人
			数量指标	公务保障用车数量	=9辆
			数量指标	会议调研次数	≥12次
			数量指标	会议调研参与人数	≥102人
			数量指标	宣讲培训次数	≥11次
			数量指标	宣讲培训人数	≥660人
			数量指标	立案审查调查人数	≥340人
			数量指标	常规巡察党组织数量	=40个
			数量指标	巡察轮次	=3轮
			质量指标	问题线索处置率	≥95%
			质量指标	工资及公用经费保障率	=100%
			质量指标	立案案件办结率	≥85%
			质量指标	信访举报办结率	≥90%
质量指标	培训合格率	≥98%			

		时效指标	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	>=95%
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支付及时性	=100%
		成本指标	在职人员人均保障经费数	<=12.5595万元
		成本指标	人均运转经费数	<=2.1895万元
		成本指标	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	<=53.55万元
		成本指标	巡察工作经费	<=20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检查意见采纳率	>=95%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成效	显著提升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纪检监察干部执纪问责能力和水平	有效提高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单位社会服务能力	有效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单位职工满意率	>=95%
		满意度指标	巡查人员被投诉次数	=0次